



162412340160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GZRSK-003（2018）

项目名称：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

委托单位：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监测类别：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3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 2、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来样的分析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 5、本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6、复制本报告需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否则无效。
- 7、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8、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日之内向本公司提出。

公司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联系电话：13885092262

邮政编号：550005

传真：0851-85505498

联系人：沈卫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62412340160

名称：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2412340160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05 日

有效期至： 2022 年 01 月 04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贵州省社会环境监测机构  
从业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黔-SHJ-2016年-015号

机构名称：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发证日期：2016年06月22日

有效日期：2019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贵州省环境保护厅



委托单位：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承担单位：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沈卫

现场负责人：潘羽

分析负责人：余有信

报告编写：马凯

审 核：李春兰

签 发：刘映丰



### 建设项目及其环境保护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建设项目地址	修文县龙场镇文城逸都 C 区幢二楼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时间	2015 年 11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 月 12 日~1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85 万元	比例	5.7%
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85 万元	比例	5.7%
验收监测依据	<p>法规性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li> <li>2、国务院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li> <li>3、国务院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li> <li>4、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2 年 2 月 1 日；</li> </ol> <p>技术性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11 月；</li> <li>2、修文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2015 年 11 月 16 日。</li> </ol>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p>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三级标准；</p> <p>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区标准；</p> <p>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p>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贵阳市修文县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人们的精神文化需求日益增长，为了适应这一发展要求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投资 50 万元，租赁修文县龙场镇文城逸都 C 区幢二楼进行 KTV 包间的内部装修、添置各项设施以及进行设备调试。运营期主要从事 KTV 的经营活动，项目建筑面积约 1538m<sup>2</sup>，共设置 KTV 包间 57 间。

受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委托，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工作人员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并认真查阅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监测工作实施方案。根据监测方案确定的内容，我公司工作人员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13 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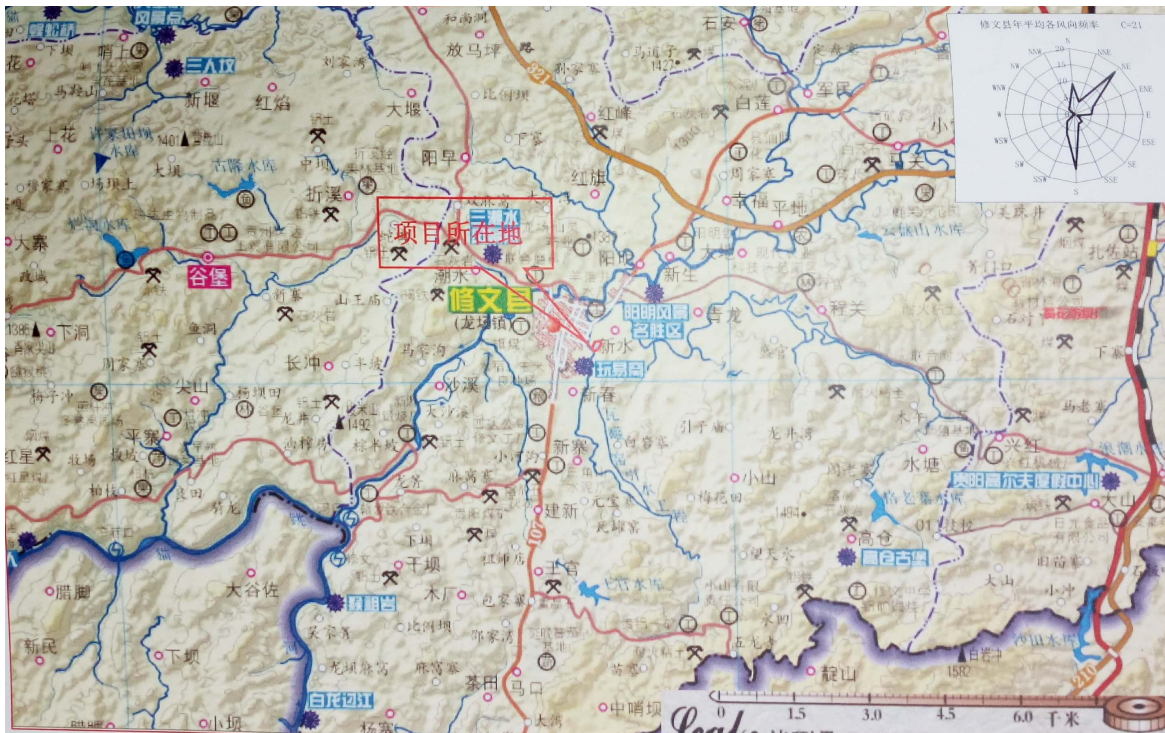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项目总平面图及验收监测点位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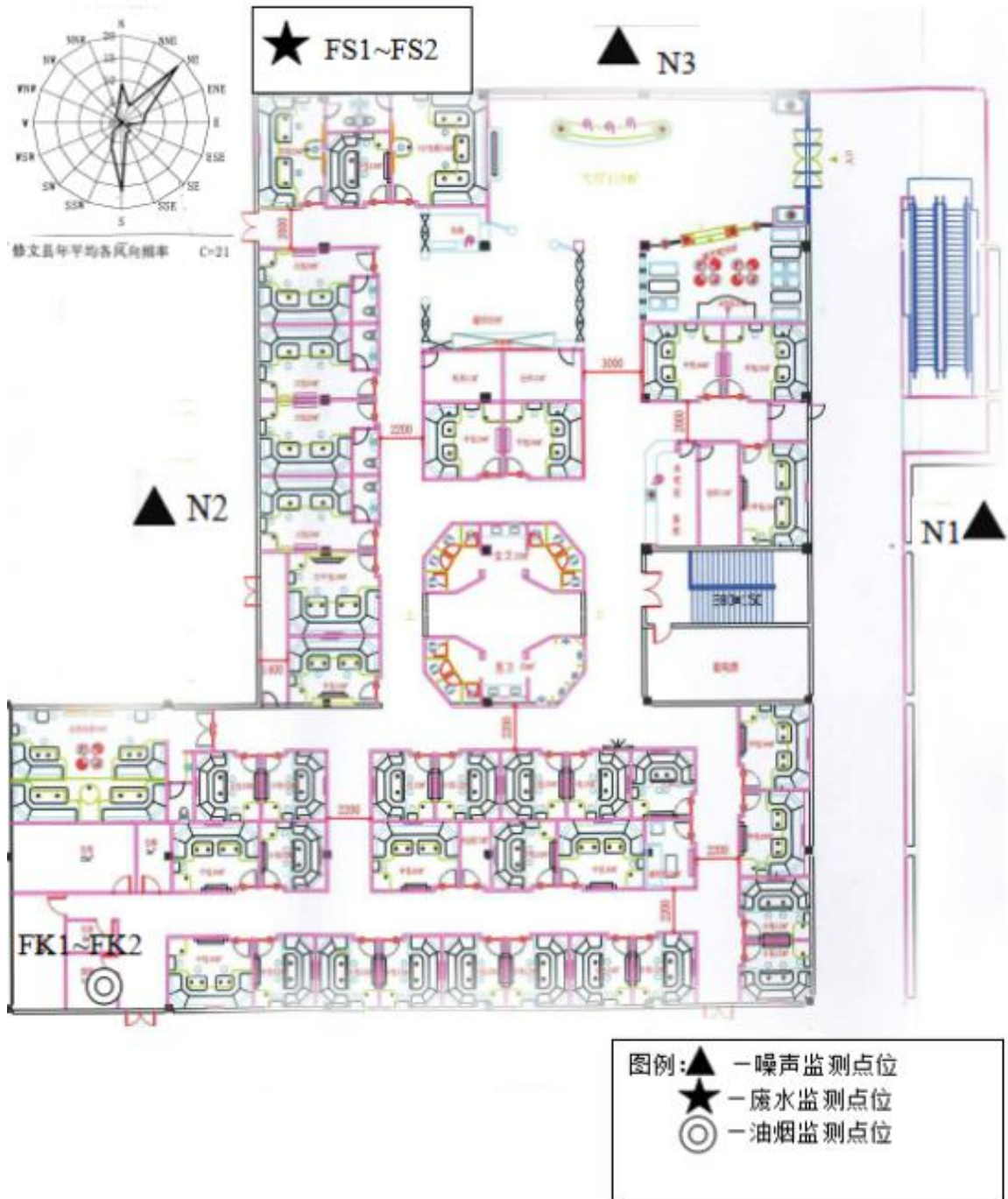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总平面图及验收监测点位图



##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 1、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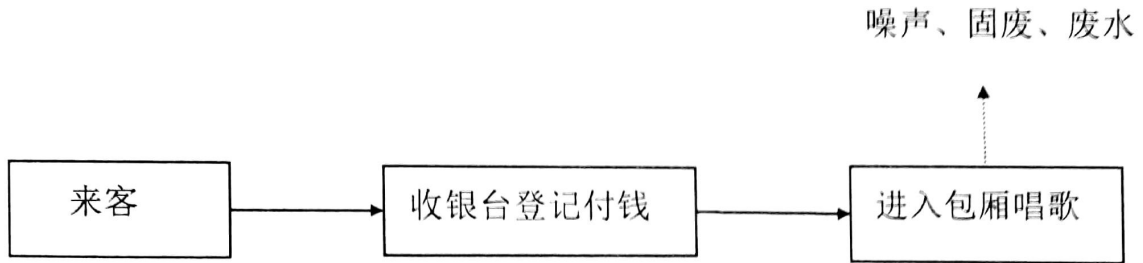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 2、污水处理工艺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



图 4 污水处理流程图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1、水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废水污染源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大气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是食堂油烟。

本项目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3、噪声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音响设备、空调及来往客人和车辆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 4、固体废物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

本项目酒瓶、废包装箱等可以回收的固废统一回收外卖，不可回收的部分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5、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对比表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见表 1。

表1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对比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	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施工和生产中必须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已按环评建设
废气	油烟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落实污染防治措施:①废气:安装油烟净化设施。②废水:隔油池、收集池等设施。③噪声:尽量使用低噪声设备,隔声、降噪、防振等措施。④固废:定期收集,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运至垃圾处理场。	已按环评建设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确保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废	已按环评建设
固废	酒瓶、废包装箱等可以回收的固废统一回收外卖,不可回收的部分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处置率100%,不构成二次污染;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排放标准;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已按环评建设

##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环评批复意见

###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 一、环评主要结论

#####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使用电能，属于清洁能源，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可以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对周围的大气环境质量不产生明显影响。

#####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和顾客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进入修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修文河。对区域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调、KTV包间中的音响设备及人群、进出车辆噪声。本项目在空调风管机前后接消声风管或设置消声弯头，加装防震垫和隔音罩，采取上述措施后，空调风管机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对于人群和车辆的噪声加强管理，禁止大声喧哗、争执，进入车辆禁止按喇叭。本项目每个包间几乎是全封闭的，包间专门设计吸声、隔声、减震等综合降噪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仍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8）2类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员工、顾客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可回收利用的酒瓶、包装箱等统一回收外卖，不排入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 5、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评价对项目生产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的污染及防治措施进行了分析。只要全面落实本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可控制在有关排放标准允许的范围内，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1、持续保证垃圾收集和清运，加强管理。生活垃圾应做到及时清运，确保清洁卫生。

2、音响设备、空调合理布局，噪声治理工程由专业施工队伍施工，施工过程中应有技术人员现场监督指导。

3、严格执行《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4、落实环保资金，积极实施污染防治措施。

5、加强对建筑电气的漏电保护，在技术上可在建筑物电源进线处设计安装带漏电保护功能的熔断器。

6、加强宣传教育，管理部门对员工加强防火教育，提高员工防范意识。

## 三、环评批复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关于《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修环评表复字（2015）72号）摘要如下：

1、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施工和生产中必须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2、落实污染防治措施：①废气：安装油烟净化设施。②废水：隔油池、收集池等设施。③噪声：尽量使用低噪声设备，隔声、降噪、防振等措施。④固废：定期收集，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运至垃圾处理场。

3、确保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处置率100%，不构成二次污染；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排放标准；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4、项目竣工后，及时向我局提出试运行申请，经检查合格批准后方可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期3个月，在试运行结束前需提交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及内容

### 一、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报告表执行标准并结合修文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的批复，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如下。

#### 1、废水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见表 2

**表 2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序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验收监测标准
1	pH	6~9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4	悬浮物	400	mg/L	
5	动植物油	100	mg/L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mg/L	
7	氨氮	—	mg/L	

#### 2、废气

废气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3。

**表 3 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监测项目	验收监测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小型标准	2.0	60

#### 3、噪声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见表 4。

**表 4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单位: dB(A)

监测项目	类别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社会生活	昼间: 60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 类标准
	环境噪声	夜间: 50	

### 二、验收监测内容

#### 1、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要求被监测单位保证正常生产作业，要求环保设施必须运行正常，且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监测报告及所有原始记录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都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严格按照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及国家相应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采样、分析仪器均在强制检定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人员和分析人员均通过环境监测人员考核持证上岗。

现场监测时，必须进行现场照相，作为监测资料保存。

## 2、废水监测内容及方法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5。

**表 5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化粪池进、出口	FS1、FS2	水温、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监测时段为 10:00、12:00、14:00、16:00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

**表 6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水温 (°C)	《水质 水温的测定温度计法》(GB13195-91)	0.1	工作用玻璃温度计	RSKHJ2015220
pH (无量纲)	《水质 pH 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 6920-86)	0.01 (灵敏度)	PHS-25 数显式 pH 计	RSKHJ201512
化学需氧量 (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	酸式滴定管 (白色)	RSKHJ201521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	酸式滴定管 (棕色)	RSKHJ201521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 11901-89)	—	FR124CN 电子天平	RSKHJ201506
氨氮 (mg/L)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RSKHJ201515
动植物油 (mg/L)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2)	0.01	MH-6 型红外测油仪	RSKHJ2015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 7494-87)	0.05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RSKHJ201515

## 3、废气监测内容及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

表 7 废气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方法检出限	仪器型号及名称	仪器编号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	崂应 3012H-5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 08 代)	RSKHJ201525
			崂应 3012H-5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 08 代)	RSKHJ201524
			MH-6 红外测油仪	RSKHJ201510

## 4、噪声监测方法及内容

噪声监测点布设在项目边界外 1 米处，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8，方法如表 9 所示，噪声监测点位如图 2 所示。

表 8 噪声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	项目东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N2	项目西侧		
N3	项目北侧		

注：由于项目南侧紧邻其他项目，故此次验收不对项目南侧进行噪声监测。

表 9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RSKHJ201579

##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1、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以上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见表 10。

表 10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

监测日期	设计包间数(个)	实际营业包间数(个)	生产负荷(%)
2018-01-12	57	43	75.4
2018-01-13		46	80.7

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由企业提供。

## 2、废水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样品属性见表 11。



表 11 废水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水	FS1-003(2018)0112(01~04) FS2-003(2018)0112(01~04) FS1-003(2018)0113(01~04) FS2-003(2018)0113(01~04)	pH、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6 瓶	液体, 500mL 塑料瓶装, 样品完好
		氨氮、化学需氧量	16 瓶	液体, 500mL 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 瓶	液体, 500mL 棕色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动植物油	16 瓶	液体, 1000mL 棕色玻璃瓶装, 样品完好
		饮食业油烟	10 个	滤筒, 保存完好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12、表 13。

表 12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水温: °C)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水温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18-01-12	进口	10:00	FS1-003(2018)011201	9.7	8.16	613	323	52	43.3	14.40	1.14	
		12:00	FS1-003(2018)011202	10.3	8.21	686	346	58	45.5	16.39	1.52	
		14:00	FS1-003(2018)011203	9.6	8.36	589	306	63	47.8	19.54	1.35	
		16:00	FS1-003(2018)011204	10.4	8.02	640	337	55	42.8	20.18	1.02	
		平均值及范围		—	8.02~8.36	632	328	57	44.8	17.63	1.26	
	出口	10:00	FS2-003(2018)011201	10.1	7.58	293	157	18	17.5	9.56	0.28	
		12:00	FS2-003(2018)011202	10.4	7.46	319	169	21	16.9	7.60	0.44	
		14:00	FS2-003(2018)011203	10.9	7.52	266	134	16	18.4	10.87	0.39	
		16:00	FS2-003(2018)011204	10.5	7.64	282	151	13	19.1	11.18	0.33	
		平均值及范围		—	7.46~7.64	290	153	17	18.0	9.80	0.36	
		去除效率 (%)		—	—	54	53	70	60	44	71	
	评价标准				—	6~9	500	300	400	—	100	20
	平均用水量 (吨/月)				121							

注: 用水量由企业提供, 根据本企业用水量计算废水排放量平均为: 96.8 吨/月。

表 13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水温: °C)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水温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18-01-13	进口	10:00	FS1-003(2018)011301	9.2	8.19	583	317	55	46.1	15.53	1.31	
		12:00	FS1-003(2018)011302	9.8	8.23	626	327	59	49.7	15.52	1.63	
		14:00	FS1-003(2018)011303	9.6	8.26	671	340	62	43.7	18.15	1.07	
		16:00	FS1-003(2018)011304	10.3	8.07	645	333	65	47.6	19.56	1.37	
		平均值及范围			—	8.07~8.26	631	329	60	46.8	17.19	1.34
	出口	10:00	FS2-003(2018)011301	9.4	7.48	329	173	19	18.1	7.87	0.31	
		12:00	FS2-003(2018)011302	9.7	7.36	260	136	21	19.3	8.46	0.48	
		14:00	FS2-003(2018)011303	10.2	7.42	308	161	16	21.1	10.43	0.33	
		16:00	FS2-003(2018)011304	10.4	7.54	261	137	21	20.0	10.83	0.39	
		平均值及范围			—	7.36~7.54	290	152	19	19.6	9.40	0.38
		去除效率 (%)			—	—	54	54	68	58	45	72
	评价标准				—	6~9	500	300	400	—	100	20
平均用水量 (吨/月)				121								

注: 用水量由企业提供, 根据本企业用水量计算废水排放量平均为: 96.8 吨/月。

## 3、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

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见表 14。

表 14 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

检测基本参数								备注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FK1、 FK2-003(2018)011201	FK1、 FK2-003(2018)011202	FK1、 FK2-003(2018)011203	FK1、 FK2-003(2018)011204	FK1、 FK2-003(2018)011205	平均值		
大气压	kPa	87.58						监测时， 炉灶作业处于 高峰期。	
设计灶头数	个	1							
实际使用灶头数	个	1							
油烟净化器型号	/	YJ-FH-16A							
排气筒高度	m	3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3							
进 口	烟气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724	739	731	751	753		740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84	0.93	1.93	1.45	1.54		1.54
	油烟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0.67	0.34	0.71	0.55	0.58		0.57
	油烟排放速率	kg/h	4.85×10 <sup>-4</sup>	2.51×10 <sup>-4</sup>	5.19×10 <sup>-4</sup>	4.13×10 <sup>-4</sup>	4.36×10 <sup>-4</sup>		4.21×10 <sup>-4</sup>
出 口	烟气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693	756	794	811	737	758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72	0.30	0.61	0.47	0.56	0.53	
	油烟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0.25	0.11	0.24	0.19	0.21	0.20	
	油烟排放速率	kg/h	2.60×10 <sup>-4</sup>	1.25×10 <sup>-4</sup>	2.87×10 <sup>-4</sup>	2.31×10 <sup>-4</sup>	2.32×10 <sup>-4</sup>	2.27×10 <sup>-4</sup>	
净化设施去除效率 (%)			62.7	67.6	66.2	65.5	63.8	65.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 4、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15。

表 1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地点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测量值	修正值	背景值
N1	项目东侧	2018-01-12	14:16	N1-003(2018)011201	59.2	58.2	50.5
N2	项目西侧		14:31	N2-003(2018)011201	55.6	53.6	
N3	项目北侧		14:47	N3-003(2018)011201	58.7	57.7	
N1	项目东侧		22:13	N1-003(2018)011202	48.8	47.8	41.4
N2	项目西侧		22:28	N2-003(2018)011202	46.7	44.7	
N3	项目北侧		22:43	N3-003(2018)011202	49.2	48.2	
N1	项目东侧	2018-01-13	15:07	N1-003(2018)011301	59.0	58.0	51.4
N2	项目西侧		15:22	N2-003(2018)011301	57.1	55.1	
N3	项目北侧		15:39	N3-003(2018)011301	58.7	57.7	
N1	项目东侧		22:11	N1-003(2018)011302	47.9	46.9	40.3
N2	项目西侧		22:27	N2-003(2018)011302	45.7	43.7	
N3	项目北侧		22:41	N3-003(2018)011302	48.7	47.7	
标准限值			昼间: 60      夜间: 50				

## 环保检查结果

### 一、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

建立了环保制度，设立专职环保技术人员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

### 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工作正常；公司派专人定期检查设施的运行情况。

### 三、“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进行验收监测时，本项目环保设施已处于运营期。

### 四、本项目废水处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五、本项目废气处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六、本项目噪声处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 七、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调查：

本项目酒瓶、废包装箱等可以回收的固废统一回收外卖，不可回收的部分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监测结论及建议

### 监测结论：

1、经监测，该项目废水污染物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等监测项目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三级标准。

2、经监测，该项目油烟排放浓度、净化效率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

3、经监测，该项目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区标准。

### 建议：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4、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决杜绝由于生产安全引起的环境风险。

附表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编号：GZRSK-003（2018） 验收类别：验收报告：验收表：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			建设地点		修文县龙场镇文城逸都 C 区幢二楼				
建设单位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邮政编码		550020	电话		13885076080		
行业类别		室内娱乐活动（R891）		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包间数		57 间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实际包间数		57 间			投入试运行日期			——			
报告书（表）审批部门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		文号		修环评表复字（2015）72 号		时间		2015 年 11 月 16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控制区		——		环保验收部门		——		文号		——	
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投资总概算		2.85 万元		比例		5.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		2.85 万元		比例		5.7%	
废水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固废治理		绿化及生态		其它	
0.05 万元		1.0 万元		1.8 万元		——		——		——	
新增废水处理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4320 时	
污 染 控 制 指 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价处理削减量（3）	以新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实际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水		3.48				3.48					
化学需氧量		10.1				10.1			632	290	500
氨氮		0.65				0.65			45.8	18.8	—
动植物油		0.33				0.33			17.41	9.60	100
悬浮物		0.63				0.63			58	18	400
废气											
饮食业油烟		8.17×10 <sup>-5</sup>				8.17×10 <sup>-5</sup>			0.57	0.20	2.0
氮氧化物											
噪声											

单位：废气量：×10<sup>4</sup>标米<sup>3</sup>/年；

废水、固废量：万吨/年；其他项目均为吨/年

废水中污染物浓度：毫克/升；

废气中污染物浓度：毫克/立方米

噪声：dB(A)

油烟：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监测站或调查单位填写，附在监测或调查报告最后一页，此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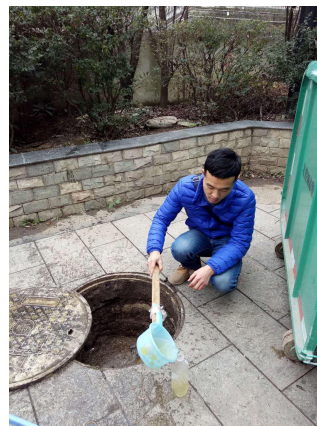
其中：（5）=（2）—（3）—（4）； （6）=（2）—（3）+（1）—（4）

附图 1

验收监测现场图



废水监测点 FS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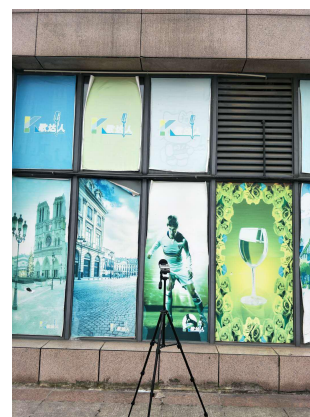
废水监测点 FS2



噪声监测点 N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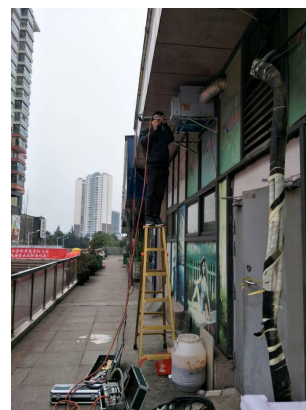
噪声监测点 N2



噪声监测点 N3



油烟监测点 FK1



油烟监测点 FK2

附图2 项目排污管道及污水排放路径图



附件 1

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项目已经完成，已具备验收条件，现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2018年 5 月 8 日





附件 2

环评审批意见

#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修环评表复字（2015）72 号

签发人：唐文平

## 关于对《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修文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你单位报来的《修文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组织相关专家论证，在完善相关建设手续后同意你单位在修文县龙场镇建设该项目。现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修文的实际，提出如下要求：

一、项目须按照批复规模和地址建设：项目租用文城逸都夹



层二楼，建筑面积为 1538m<sup>2</sup>；计划总投资 50 万元。建设规模：项目设有 40 个包间。

二、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在设计、建设施工和生产中必须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三、落实污染防治措施：1、废气：安装油烟净化措施。2、废水：隔油池、收集池、等设施。3、噪声：尽量使用低噪声设备，隔声、降噪、防振等措施。4、固废：定期收集，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运至垃圾处理场。

四、确保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处置率 100%，不构成二次污染；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18483-2001）（小型）排放标准；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五、项目竣工后，及时向我局提出试运行申请，经检查合格批准后方可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期 3 个月，在试运行期结束前需提交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六、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明确专（兼）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日常监管。

特此批复！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

2015年11月16日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

2015年11月16日印发

（共印5份）

附件 3

工况证明

工况说明

我公司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项目现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特委托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 2018 年 1 月 12 日、1 月 13 日两天进行验收监测。

本项目共设有 57 个包间，在验收监测期间：

2018 年 1 月 12 日，营业包间数为 43 个；

2018 年 1 月 13 日，营业包间数为 46 个。



修文县凯歌达人量贩式歌厅

2018 年 1 月 14 日